



2

# 華文系學程說明

# 畢業規定說明

- ▶ 依學生在校修業期間內任一學年度之課程規劃表審查畢業資格。
  - 三個主修學程 ( 需同一年度 )
  - 第四個副修學程、雙主修、輔系、校核心課程，  
不一定需要與學程部分所選用課程規劃表之學年度相同
  - 須於大三下學期將所選擇之課規、修習學程輸入教務處註冊組之『智慧型畢業初審系統』，以便系上及通識審理。
  - 輔系：需要符合所要修習系上之規定。

# 畢業規定說明

- 修習學分數達128以上
- 校核心課程43學分
  - 語文9學分、體育4學分、服務學習2學分、選修核心課程28學分
- 修滿四個學程
- 英語修課規定
  - 英語必修6學分
  - 按級別修習三類必修課程（英語線上學習、英語溝通、英文閱讀與寫作）。
  - 修畢三類必修課外，須通過英語能力畢業標準，通過方式依語言中心「學士班學生英語能力畢業標準及實施辦法」公告為準。

- ◆ 凡科目需修習(上)(下)兩部份方完整者，為全學年修習之科目，必需取得(上)之學分才可修習(下)，需修畢(上)(下)部份，方予計入畢業學分；若僅修讀一學期或僅有一學期之成績者，不得計入畢業學分。
- ◆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不得低於2學分。一、二年級同學每學期選修學分上限 24 學分，成績在班前百分之二十的同學可增修至 26 學分。
- ◆ 人文學基礎學程及華文文學核心學程中課程請依規定年級修習。

# 校核心 ( 43學分 )

6

## ► 語文教育 ( 9學分 )

- 中文必修3學分 ( 需修習本系開設之中文能力與涵養 )
- 英語必修6學分

## ► 體育 ( 4學分 )

- 體育 ( 一 ) ( 二 ) ( 三 ) ( 四 )
- 體育 ( 一 ) ( 二 ) 課程應分別第一學年上、下學期修習。
- 學生於畢業前須通過體適能指標檢定，檢定標準依體育中心「體育課程實施辦法」公告為準。

## ► 服務學習 ( 一 ) ( 二 ) ( 2學分 )

- 服務學習 ( 一 ) 修習年級**一下**、服務學習 ( 二 ) 修習年級**二上**
- 服務學習(一)須修習所屬系所開設之課程
- 「服務學習(二)」可修習所屬系所或其他系所單位開設之課程，是否符合畢業資格請洽各系辦理。

## ► 選修核心課程 ( 28學分 )

- 包含必選修核心課程、認列選修核心課程
- 八類必選修核心課程中至少選修四類課程

11/25/2015

# 四個學程修習規定

## ■ 三個主修學程

- 人文學基礎學程 ( 21學分 )
- 華文文學核心學程 ( 27學分 )
- 專業選修學程 ( 2選1 )
  - 華文文學學程 ( 22學分 )
  - 文化創意產業學程 ( 22學分 )

## ■ 第四個學程

- 本系專業選修學程 ( 2選1 )
  - 華文文學學程 ( 22學分 )
  - 文化創意產業學程 ( 22學分 )
- 其他院系學程

# 人文社會科學學院 基礎學程

8

# 人文學基礎學程 ( 本系主修學程 )

## 21學分

9

科目名稱	學分	科目名稱	學分	科目名稱	學分
<b>人社院</b>		<b>中國語文學系</b>		<b>歷史學系</b>	
★文學作品讀法(上)	3	文學概論 ( 上 )	2	史學導論	3
★文學作品讀法(下)	3	文學概論 ( 下 )	2	臺灣通史(一)	3
<b>華文文學系</b>		書法	2	臺灣通史(二)	3
★華文文學導論 ( 一 )	3	中國文學史 ( 上 )	3	歷史英文	3
★華文文學導論 ( 二 )	3	中國文學史 ( 下 )	3	<b>重要相關規定</b> 1、本系學生應修習本學程人社院、華文系開設之科目，共12學分 ( ★表示 ) 。 2、其餘9學分可至本院所有基礎學程任選。	
<b>英美語文學系</b>		四書	3		
西洋文學概論(上)	3	<b>臺灣文化學系</b>			
西洋文學概論(下)	3	臺灣文化	3		
當代英語與文化(上)	3	臺灣地理	3		
當代英語與文化(下)	3	臺灣文化專題設計與製作	3		



# 社會科學基礎學程

## 21學分

10

科目名稱	學分	科目名稱	學分	科目名稱	學分
<b>人社院</b>		<b>社會學系</b>		<b>法律學位學程</b>	
統計學(一)	3	哲學概論	3	民法總則	3
統計學(二)	3	社會學	3	刑法總則	3
<b>經濟學系</b>		<b>公共行政學系</b>		國際法	3
經濟學原理-個體篇	3	政治學	3	行政法總論	3
經濟學原理-總體篇	3	永續發展	3	<b>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</b>	
<b>應用數學系</b>		公共政策	3	普通心理學(上)	3
微積分(一)	3	比較政府	3	普通心理學(下)	3
微積分(二)	3			心理學研究法	3
<b>會計學系</b>				發展心理學	3
會計學原理(一)	3			認知心理學	3

11/25/2015

# 主修學程介紹

華文文學核心學程

華文文學學程 ( 2選1 )

文化創意產業學程 ( 2選1 )

# 華文文學核心學程

## 27學分

科目名稱	學分
華文文學史暨基礎閱讀（一）先秦兩漢魏晉南北朝	4
華文文學史暨基礎閱讀（二）隋唐五代兩宋	4
華文文學史暨基礎閱讀（三）元明清	4
華文文學史暨基礎閱讀（四）現代	4
華文文學史暨基礎閱讀（五）當代	4
文學與藝術思潮	3
專題製作	1
<b>以下科目 2 選 1，先修科目「文學與藝術思潮」</b>	
世界文學經典選讀	3
當代世界文學選讀	3

# 華文文學學程

## 22學分

13

必修課：文化研究概論3學分

### 科目名稱

華文舞台劇本選讀  
華文影視劇本選讀  
華文報導文學選讀  
原住民族文學選讀  
當代女性小說選讀  
古典小說選讀  
古典思想名著選讀  
民間文學  
文學與神話  
諺語與社會

飲食文學與文化  
小說與歷史  
自然書寫文學  
家族書寫文學  
當代戲曲  
語言文字與文化  
身體·性別與認同  
社會科學研究方法  
流行文化與大眾文學  
華文文學與地景

城市·動物與文學  
影像·網路與文學傳播  
世界影視劇本選讀  
創意書寫  
世界文學經典選讀  
當代世界文學選讀  
華文文學批評導論  
西洋文學批評導論

### 以下科目 3 選 1

華文文學選(一)台灣文學  
華文文學選(二)中國大陸文學  
華文文學選(三)海外華文文學

### 以下科目 2 選 1

古典散文選讀  
古典詩選讀

### 以下科目 3 選 2

現代華文小說選讀  
現代華文散文選讀  
現代華文詩選讀

# 文化創意產業學程

## 22學分

14

必修：文化創意產業學程實習，2學分

### 歷史學系

- 口述歷史
- 文化事業參與與實務
- 傳播媒介與歷史
- 影視史學
- 檔案與民國歷史
- 臺灣史蹟與文化資產
- 檔案與清代歷史
- 世界文化遺產

### 校核心

- 劇場實務與製作

### 藝創系

- 文化行政
- 社區藝文產業發展
- 藝術行銷導論
- 藝術傳播
- 文化觀光
- 藝文節慶與活動策劃
- 文創市場開發
- 族群藝術概論
- 亞洲藝術史

### 華文系

- 田野調查理論與實務
- 影像·網路與文學傳播
- 新聞採訪寫作
- 數位攝影暨影像設計
- 華文舞台劇本選讀
- 華文影視劇本選讀
- 數位文學創作
- 影視劇本寫作
- 舞台劇本寫作
- 編輯與出版實務
- 報導文學寫作
- 創意書寫
- 華文文學與地景

### 臺灣系

- 地理資訊系統
- 文化資產數位典藏
- 田野調查
- 地方文史編撰
- 地圖應用與電腦製圖
- 數位人文的空間視野
- 文化資產推廣與解說
- 東臺灣歷史GIS實作

# 文化創意產業學程修習規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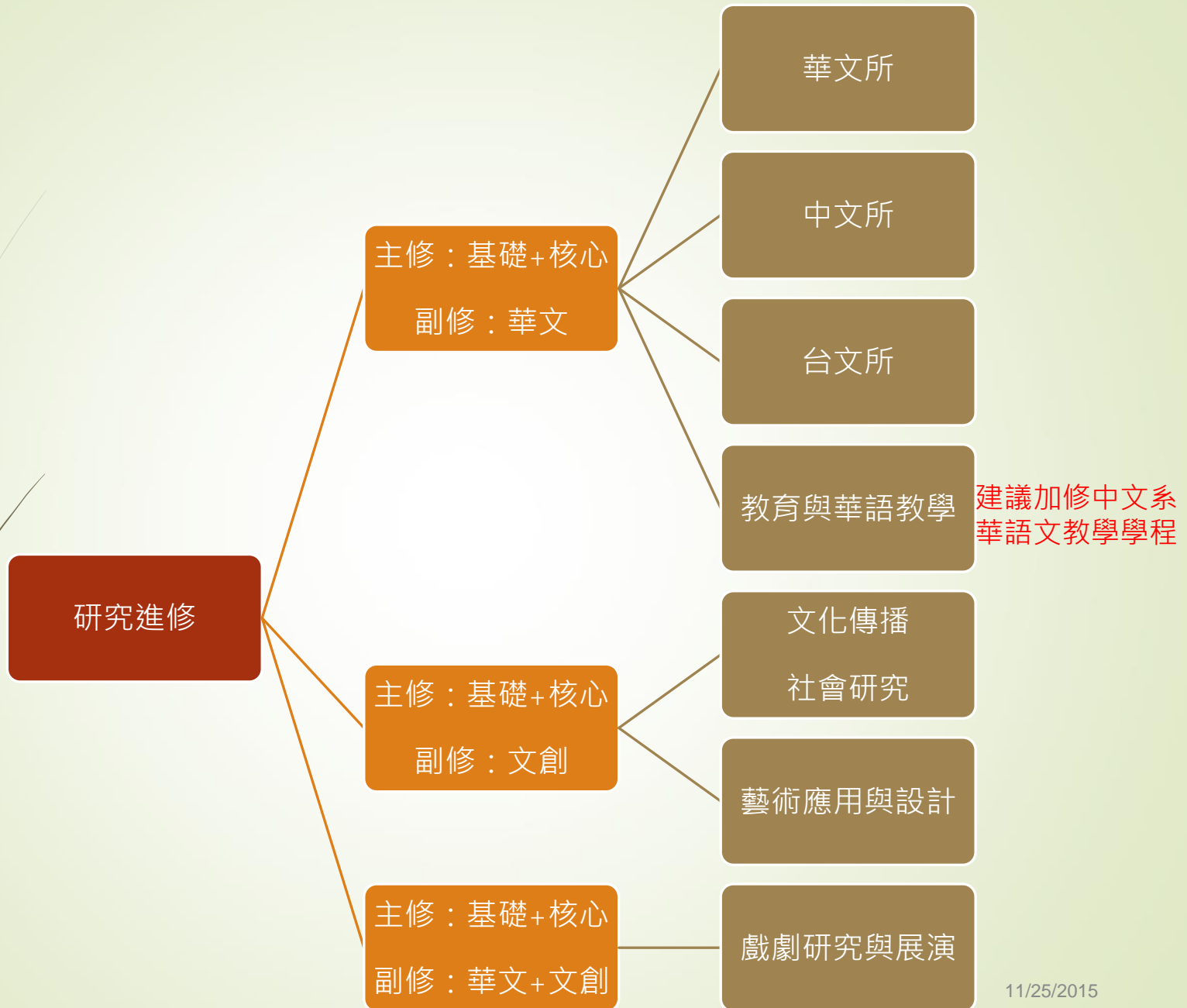
- 1.修習本學程之學生，選修單一系所課程以10學分為限。
- 2.若欲修習他系或外校開設相關科目，抵免本學程學分，以6學分為上限。抵免與否，須向歷史學系、華文文學系、臺灣文化學系、藝術創意產業學系辦公室提出申請，並獲同意後始可抵免。
- 3.欲取得華文文學系學位之學生，若修習本學程為主修學程者，應同時修習華文文學學程12學分，其中應含以下所列課程至少6學分：現代華文小說選讀、現代華文散文選讀、現代華文詩選讀、古典散文選讀、古典詩選讀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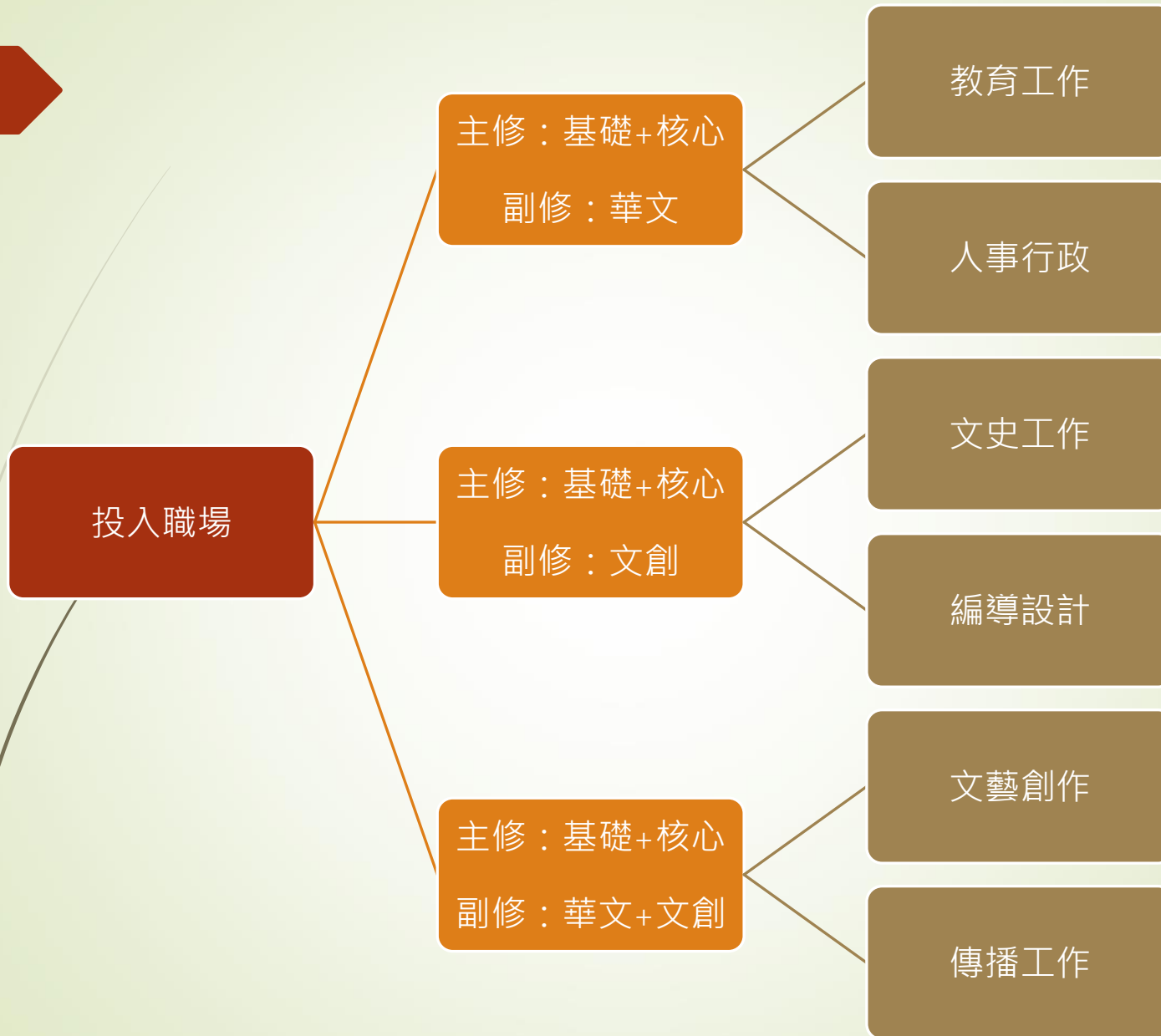
華文系

研究進修

投入職場







建議加修中文系  
華語文教學學程



31

# Q & A

Q1：104學年度的文化創意產業學程，四系中有眾多課程在全校課程查詢系統皆沒有資料，請問表單上列的課程未來是否確定會開課？又如果開課狀況不一定，學生該如何規劃欲修習之課程呢？

- ▶ 學程規劃表上所列課程並不會每學期都開，四系會依每學期各系情況調整開課。

Q2：請問藝創系四下的必修課程"產業實習與職涯發展"可以抵免文創學程的"文化創意產業學程實習"嗎？若可以，且四下才修，要怎麼抵免開在上學期的"文化創意產業學程實習"呢？

- ▶ 可抵免，請於畢業前向華文系辦公室提出抵免申請。

Q3、還是有點沒搞懂東華的選課機制，像是院必修等等，希望老師們可以清楚的解釋選課的機制

- ▶ 前面已說明，會再將相關資料放至華文系系網，同學可自行上網查詢，若還有不清楚可詢問系上課程組老師、導師、系辦助理。

Q4：請問大學部的同學可以旁聽或修習研究所的課程嗎？

- ▶ 若要旁聽或修習請取得授課教師的同意。
- ▶ 修習相關成績規定需符合碩士班之規定。

Q5：“為什麼大學部不能上小說、新詩寫作？如何安排雙主修或輔修？雙主修是否會延畢？”

- ▶ 小說創作、詩創作等創作課程為碩士班課程，同學若要修習，請取得授課教師同意在選修該課程，學士班另有規劃創意書寫之創作課程可以修習。
- ▶ 雙主修及輔修部分規定請先查詢欲修習之系所規定，再規劃如何選課。
- ▶ 是否會延畢需看同學自行修課之情況。

Q6：請問文化創意產業學程的實習課程要如何申請？

- ▶ 每學年下系上會統一公告實習登記，再請依規定辦理申請。



## Q7：希望畢業初審系統可以整合異名同質的課程

- ▶ 若課程名稱有異動，科目代碼不變者，系統會視為同一門課程，若科目代碼不同，將為不同課程。

Q8：轉學生是否可以於大三下可以申請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？

- 可以。
- 依學校「五年修讀學、碩士學位辦法」

第二條大學部學生（含轉學生）於大三下學期起，得向相關系、所、學位學程碩士班提出申請提前修讀碩士班課程。